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for chemical products, SDS)

产品名称: BW 8676

按 GB/T 16483-2008、GB/T 17519-2013 编制

最初编制日期: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修订日期: 2026 年 03 月 06 日

一、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聚氨酯丙烯酸酯

供 应 商: 广州八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86) 020-3107 4363 传真: (86) 020-3107 4309

二、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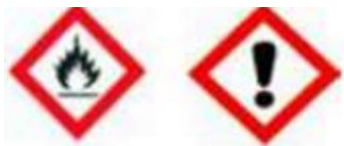
无色透明液体, 聚合时大量放热, 产生的巨大压力会使容器破裂。蒸气会刺激眼睛、粘膜和皮肤, 高浓度会引头晕, 需采取急救措施并进行医疗随访。

GHS 危险性类别:

易燃液体	类别 3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2
急性毒性—经皮	类别 4
急性毒性—吸入	类别 4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类别 3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害	类别 2

GHS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语: 警告

危险说明:

H226 易燃液体和蒸汽

H315 引起皮肤刺激

H312 与皮肤接触有害

H332 吸入有害



H336 可能导致犯困或头晕

H401 对水生生物有毒

三、成分/组成信息

组分	浓度或浓度范围【%质量分数】	CAS号
聚氨酯丙烯酸酯	60-65%	机密
二甲苯	25-30%	1330-20-7
乙酸正丁酯	5-10%	123-86-4

四、急救措施

急救方法:

眼睛接触: 尽快擦掉或吸掉多余的化学品; 立即将眼皮撑开, 用流动的温水缓和冲洗 5 分钟或直到污染物除去; 立即送医。

吸入: 移除污染源或将患者移至新鲜空气处, 并及时送医。

皮肤接触: 尽快脱掉受污染的衣服、鞋子和皮制品(如手表、皮带); 尽快擦掉或吸掉多余的化学品; 以清水和非磨擦性肥皂完全清洗 20 分钟或直到化学品除去; 立即就医。

食入: 当患者即将丧失意识或已无意识等时不可喂食任何东西; 不可催吐; 给患者喝下 240-300 毫升的水以稀释胃中的化合物; 若患者有自发性的呕吐时, 应使患者身体向前倾斜以减低吸入的危险, 并让其漱口以水及反复给水; 立即就医。

对医师之提示: 轻微之皮肤刺激性, 皮肤会红肿。

对急救人员之防护:

- 1、急救人员请于警戒区外施行紧急救护。
- 2、如需进入警戒区内救护, 请依照第 8 项暴露预防措施中个人防护设备指示, 穿着适当防护设备。

五、消防措施

适用灭火剂:

- 1、二氧化碳
- 2、化学干粉
- 3、泡沫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

灭火时可能遇到之危害:

- 1、灭火前应先停止溢漏, 若无法停止溢漏且周围无危险物就让溢漏烧完;
- 2、若灭火而没有停止溢漏, 蒸汽可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而再引燃。

特别危险性:

- 1、易燃液体, 燃烧时会产生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有毒气体。
- 2、在火场中, 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危险。



消防人员之特殊防护装备：全面式护罩、呼吸防护器、防护手套、防护衣。

六、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及应急处置程序：

- 1、穿戴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
- 2、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 3、确认经受过培训人员负责清理工作

环境保护措施：

- 1、移开所有火源
- 2、围堵外泄物，用沙土吸收
- 3、保持环境通风
- 4、避免入下水道与水沟

清理方法：

焚化或安全掩埋

七、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 1、远离高温与火源
- 2、避免眼睛与皮肤接触
- 3、勿吸入产生之蒸汽

储存注意事项：

- 1、不可与过氧化物一起存放
- 2、应存于通风阴凉处
- 3、避免温度过高与阳光照射

八、接触控制/个人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有害成分	法规	类型	接触限值 (mg/m ³)
二甲苯	GBZ 2.1-2007	MAC	100
		PC-TWA	50
		PC-STEL	100

生物接触限值：

有害成分	法规	生物监测指标	生物限值	采样时间
------	----	--------	------	------



二甲苯	ACGIH	尿中甲基马尿酸	1.5g/g 肌酐	下班时
-----	-------	---------	-----------	-----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防护: 1、有机气体滤毒罐 2、呼吸护具

手部防护: 丁腈手套

眼睛防护: 1、具防溅护罩之安全护目镜 2、全面式护罩

皮肤及身体防护: 1、眼睛冲洗器 2、紧急淋浴设备 3、防护服

卫生措施:

1、工作后快速脱掉污染之衣物,洗净后才可再穿戴或丢弃,且须告之洗衣人员污染危害性

2、工作场所严禁抽烟或饮食

3、处理此物后,须彻底洗手

4、维持作业场所清洁

九、理化特性

外观与形状: 透明澄清液体	临界温度 (°C): 不适用
pH 值: 无资料	临界压力 (Pa): 不适用
熔点 (°C): 无资料	自燃温度 (°C): 不适用
沸点 (°C): 无资料	分解温度 (°C): 无资料
闪点 (°C): 51 (闭杯)	燃烧热 (kJ/mol): 无资料
爆炸上限 (%体积分数): 不适用	蒸发速率: 不适用
爆炸下限 (%体积分数): 不适用	易燃性 (固体、气体): 无资料
饱和蒸汽压 (kPa): 不适用	黏度 (mPa·s): 2000~2800 (cps at 25°C)
相对密度(水以 1 计): 1.06±0.02g/cm³ (at 25°C)	气味阈值: 微溶剂气味
相对蒸气密度 (空气以 1 计): 不适用	溶解性: 不溶于水,但可完全溶于酯类等溶剂
水醇/水分配系数 (lg P): 无资料	

十、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正常状况下安定

特殊情况下可能危害反应: 会产生放热之聚合反应,并产生压力密封之容器会因此而破裂或爆开

避免接触的条件: 储存超过 100F,暴露在阳光下,与聚合抑制剂失效

禁配物: 过氧化物

危险的分解物: 二氧化碳,一氧化碳

十一、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二甲苯

LD50: (大鼠经口):5000 mg/kg



LC50: (大鼠吸入, 4h): 4550ppm

皮肤刺激或腐蚀: 家兔经皮: 500mg, 中度刺激

眼睛刺激或腐蚀: 人经眼: 200ppm, 引起刺激

呼吸或皮肤过敏: 无资料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无资料

致癌性: 无资料

生殖毒性: 雌性大鼠孕后 7~14 天吸入最低中毒剂量 (TCLo) 150mg/m³, 致肌肉骨骼系统发育畸形。

雌性小鼠孕后 12~15 天经口染毒最低中毒剂量 (TCLo) 12mg/kg, 致颅面部 (包括鼻、舌) 发育畸形。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接触: 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大鼠吸入 5000mg/m³, 每天 8h, 130d, 出现轻度白细胞减少, 红细胞和血小板无变化

吸入危害: 无资料

十二、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二甲苯

LC50: 18 mg/L (24h 金鱼)

EC50: 8.5 mg/L (48h 水蚤)

TLm: 22ppm(96h)(蓝鳃太阳鱼)

持久性和降解性:

生物降解性: 易快速生物降解

非生物降解性: 光解最大光吸收波长范围 (nm) 211.5~274.5, 水中光氧化半衰期 (h): $2.8 \times 10^6 \sim 1.4 \times 10^8$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根据 KOW 值预测, 该物质可能有一定的生物累积性

土壤中的迁移性: 根据 KOW 值预测, 该物质可能有一定的迁移性

十三、废弃处置

污染包装物: 将容器返还生产商或按国家和地方法规处置。

废弃注意事项:

- 1、参考相关法规处理
- 2、依照仓储条件储存待处理的废弃物
- 3、可采用特定的焚化或卫生掩埋法处理

十四、运输信息

	公路运输 (ADR/RID)	海运 (IMDG)	空运 (ICAO/IATA)
--	----------------	-----------	----------------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UN 号）	1866	1866	1866
联合国运输名称	树脂溶液	树脂溶液	树脂溶液
联合国危害性分类	3	3	3
包装分类	III	III	III
海洋污染物	否	否	否

运输注意事项:

1. 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数量的消防器材及应急泄漏设备;
2. 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
3. 严禁与氧化剂、酸类、强碱、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
4. 起运时包装要完整, 装载应稳妥;
5. 运输途中应防止暴晒、雨淋、防高温, 最好早晚运输;
6. 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高温区。

十五、 法规信息

适用法规: 劳工安全卫生设施规则, 危害物及有害物通识规则, 有机溶剂中毒预防规则, 劳工作业环境空气中有害物质容许浓度标准, 道路交通安全规则, 事业储存清除处理方法及设施标准

国际化学物质注册状态

中国 (IECSC) 已列于目录上

十六、 其他信息

编写与修订信息:

安全技术说明书已参照 GB/T 17519-2013/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进行 16 项内容格式修订。

修订日期: 2026 年 03 月 06 日

免责声明:

上述数据系本公司就目前已知数据, 针对本产品正常使用情况下, 列出必须注意事项, 建议使用者于启用前, 宜详阅本数据, 有助于安全使用与正确废弃物处理。如有疑虑请洽业务技服人员。惟本数据不保证延用至加工产品, 不论有否掺料加工, 用户应针对其产品进行测试或认证至完全符合相关法规与其客户之要求, 尤其特殊用途, 如医药方面的应用, 若因而发生任何纠纷应不属本公司之责任。

制订者: 广州八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